

## 台灣大學日本語文學系 誠徵工讀生

1. 【接受身份類別】：本系大學部學生，可長期工作至少一年者。
2. 【薪資待遇】：按學校規定，每月工作 40 小時，每小時 112 元。
3. 【工作時間】：星期一至五 08:00 至 17:00 中每週任選 8~10 小時固定時段排班(每次至少需 2 小時以上)
4. 【工作內容】：
  - (a)協助公文傳送
  - (b)協助演講活動相關事宜
  - (c)支援圖書室管理
  - (d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
5. 【工作地點】：日本語文學系辦公室
6. 【其他要求】：工作態度認真、守時、肯學習、有責任感，具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且具美工設計能力尤佳。
7. 【開始工作日期】：101 年 8 月 13 日（一）起試用或面談。
8. 【其他備註】：意者請於 8 月 9 日(四)中午 12:00 前將履歷 e-mail 至 [japanese@ntu.edu.tw](mailto:japanese@ntu.edu.tw)

郵件標題請註明為“應徵系辦工讀生-姓名”履歷表(請附個人基本資料、簡短自傳及工作經驗等)。合適者通知面談，應徵資料恕不退還。